

# 开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

开医保发〔2021〕40号

## 转发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 异地就医门诊医疗费用直接结算 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市社保局，各定点医疗机构：

现将江门市医疗保障局《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省内异地就医门诊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江医保发〔2021〕6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开平市医疗保障局

2021年6月30日

（联系人：黎展华，联系电话：2229807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